

关于东方红添盈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终止与清算相关事宜的公告

根据《东方红添盈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《资产管理合同》）的约定，东方红添盈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）终止（含提前终止）的情形包括“经全体投资者、管理人和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终止的”。

管理人已向全体投资者、托管人发出《关于东方红添盈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提前终止的确认函》并取得各方书面同意，本集合计划于今日提前终止并进入终止后的清算程序。本集合计划清算的相关约定，请参阅《资产管理合同》“二十五、资产管理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财产清算”中的有关条款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11 日